2018年省政协部门预算

目录

1. 省政协（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省政协（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部门收支总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4. 省政协（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名词解释
16. 省政协（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政协的主要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政治协商是对国家和地方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民主监督是对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的实施，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参政议政是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目的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反映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和要求，为参加政协的民主党派、无党派爱国人士、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发挥作用开辟畅通的渠道，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和实现祖国统一大业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省政协（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海南省政协信息中心

2.海南省政协书画室

第二部分 省政协（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省政协（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省政协（部门）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34.39万元。其中，收入总计3834.39万元，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3834.39万元；支出总计3834.3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7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79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8.57万元、住房和保障支出155.53万元。

二、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省政协（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34.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03.02万元，主要原因是省政协进行五年一次换届工作，政协会议项目增加118.8万元、政治协商项目增加211.44万元，省政协信息中心增加信息化建设新项目42.2万元及工资增加两项补贴。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273.5万元，占85.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79万元，占9.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48.57万元，占1.3%；住房和保障支出155.53万元，占4.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8年预算数为1576.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5.2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退休，导致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8年预算数为1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海南历代文化名人大传》项目编纂经费不变。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2018年预算数为3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8.8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省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班子换届纪律监督工作组对省政协七届一次会议的要求，增加电子设备租赁、委员食宿、会议车辆租赁费用。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2018年预算数为169.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6.3万元，主要是对新任政协委员进行培训，开展视察、调研活动增多。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参政议政（项）2018年预算数为320.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7.14万元，主要是增加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省委书记、省长）交办指定专题调研费、专委会重点课题委托业务费、因公出国（境）等费用。

6.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8年预算数为76.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1万元，主要是省政协书画室新增人员，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7.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2018年预算数为65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4.19万元，主要是省政协信心中心新增信息化建设项目42.2万元。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8年预算数为32.5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补贴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年预算数为324.2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8.45万元，主要是工资增加，基本养老保险基数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增加。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8年预算数为46.4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69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出和退休，医疗保险基数减少，导致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8年预算数为2.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46万元，主要是省政协书画室增加新人员，医疗保险基数增加，导致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8年预算数为152.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38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出和退休，住房公积金基数减少，导致住房公积金缴费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8年预算数为3.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58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出，导致住房补贴减少。

三、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省政协（部门）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223.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7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451.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四、省政协（部门）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省政协（部门）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1.31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110.3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40%。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根据外事办和省政协安排的2018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16次，出国（境）53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省领导赴境外推动工作（3批次）：1.陪同省委省政府领导（待定）团组：目的地为（待定），人数为（待定），天数为（待定），主要任务为（待定）；2.港澳委员座谈会团组：目的地为香港和澳门，人数为4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为联络政协委员工作；3.东南亚调研团组：目的地为泰国、新加坡、马来西亚，人数为3人，天数为12天，主要任务为：加强海南毗邻地区的交流合作。

厅级及以下人员（13批次，含港澳任务共10批次）：1.参加台盟“海峡两岸休闲农业发展交流”团组：目的地为台湾，人数为4人，天数待定，主要任务为：台湾农业发展考察调研；2.省政协干部（第三期）港情研习班团组：目的地为香港，人数为10人，天数待定，主要任务待定；3.南海学术交流考察团组：目的地为马来西亚、越南，人数为10人，天数8天，主要任务为：南海学术交流与合作。4.赴港澳任务10批次：目的地为：香港、澳门，总人数为20人，总天数待定，主要任务为：参加政协委员港澳联谊活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8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53%。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海南省进行了车辆改革管理，收回公务车辆编制，减少公务车辆数量，导致车辆运行中的汽油费及维修费大幅度减少。

公务接待费13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56%。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减少接待支出。

五、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省政协（部门）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

六、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省政协（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省政协（部门）2018年收支总预算3834.39万元。

七、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省政协（部门）2018年收入预算3834.3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经费拨款收入3834.39万元，占100%。

八、关于省政协（部门）2018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政协（部门）2018年支出预算383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23.39万元，占58%；项目支出1611万元，占42%。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省政协办公厅本级、省政协信息中心、省政协书画室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51.79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省政协（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89.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89.3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省政协（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调研、视察）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省政协（部门）1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3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三、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履行职责，依法依规收取、提取和安排使用的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除教育收费以外的各种财政性资金。

四、收回存量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各级财政部门收回的上缴国库但不列入预算的存量资金，包括收回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收回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和收回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五、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用于反映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往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教育收费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单位自有资金收入”收入不足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协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政协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